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13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1,171,28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大力德	股票代码	0028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旭君	周央君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	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	
传真	0574-63537088	0574-63537088	
电话	0574-63537088	0574-63537088	
电子信箱	china@zd-motor.com	china@zd-moto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从事机械传动与控制应用领域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成立以来深耕自动化传动与驱动装置的研发和制造，为各类机械设备提供安全、高效、精密的动力传动与控制应用解决方案。公司一直从事减速电机、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并不断结合市场需求，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加大研发投入，相继推出微型无刷直流减速电机、精密行星减速器、滚筒电机、RV减速器、谐波减速器、伺服驱动、永磁直流减速电机等产品。顺应行业小型化、集成化、一体化的发展趋势，致力于整合核心零部件系统，围绕工业自动化和工业机器人，形成了减速器+电机+驱动一体化的产品架构，推出"精密行星减速器+伺服电机+驱动"一体机、"RV减速器+伺服电机+驱动"一体机、"谐波减速器+伺服电机+驱动"一体机等模组化产品，实现产品结构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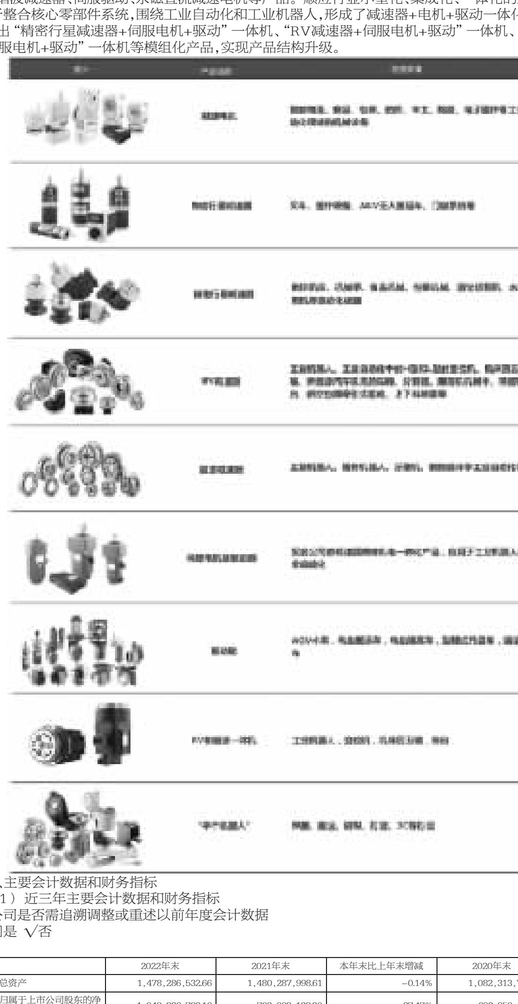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478,286,532.66	1,480,287,998.61	-0.14%	1,082,313,75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9,836,782.16	763,668,128.20	37.47%	692,959,178.52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897,595,484.08	952,973,785.81	-5.81%	760,573,34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63,645.62	81,360,499.32	-18.43%	70,231,90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27,015.28	75,943,909.91	-33.73%	58,832,64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18,700.91	133,743,957.35	-27.76%	196,032,675.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0	-21.67%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0	-21.67%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11.39%	-3.69%	10.6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4,748,409.23	248,793,321.82	215,497,640.01	228,556,1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99,914.53	13,701,932.27	11,510,039.19	23,751,75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45,155.47	10,748,929.44	7,874,920.62	18,858,00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0,936.63	24,209,841.52	21,238,149.21	62,351,646.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8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0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5%	37,568,700		质押	3,380,000	
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5%	33,032,100		质押	12,350,000	
张剑	境内自然人	2.58%	3,900,040				
谈舜青	境内自然人	2.52%	3,810,930				
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2,292,751				
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511,859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67%	1,006,713				
郑红利	境内自然人	0.34%	514,045				
#吴镝	境内自然人	0.33%	505,100				
沈菊英	境内自然人	0.26%	3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中大（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慈溪德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慈溪德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岑国建、周国英控股和持股的企业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吴镝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05,1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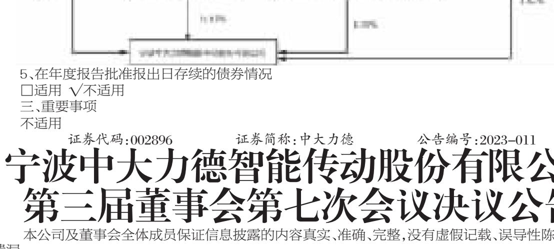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11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岑国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汤杰先生所作的《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2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所作的工作。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对2022年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7,595,484.08元，同比下降5.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363,645.62元，同比下降18.43%。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在总结2022年度经营情况及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2023年度的市场状况和新增产能，确定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7,557万元为目标，力争实现利润的增长。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1,559,606.9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155,960.7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86,003,361.82元，上年分配现金股利31,200,235.2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0,206,772.89元。
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51,171,2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581,989.9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都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6票，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岑国建、周国英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与核查意见，详情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与核查意见，详情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尽职尽守，严格执行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汤杰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岑国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1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与核查意见，详情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与核查意见，详情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及子公司于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申办票据贴现、国内保理及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以及保证、抵押额度，最终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授信有效期内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使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孙公司及调整泰国全资孙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孙公司及调整泰国全资孙公司股权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4）。
三、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述相关审议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24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下午13: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9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9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本次会议中，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1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上述各项议案已经于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上述议案7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出席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3年5月12日下午15:00之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注明"2022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一路185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4）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伍旭君、周央君
电话：0574-63537088
传真：0574-63537088
电子邮箱：china@zd-motor.com
（5）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96"，投票简称为"中大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 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 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三个选项中用"√"选择一项，三个选项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以上选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1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00	《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
注：1、若委托人为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书需为原件。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12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杰波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7,595,484.08元，同比下降5.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363,645.62元，同比下降18.43%。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在总结2022年度经营情况及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2023年度的市场状况和新增产能，确定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7,557万元为目标，力争实现利润的增长。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2023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总结2022年度经营情况及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2023年度的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发展规划制定的财务预算报告客观、合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拟定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51,171,2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581,989.9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涉及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是必要的，且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符合公司的薪酬水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 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在日常支付中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 各项募集资金的审批、支付，跟踪资金流向，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严格按照监管制度执行，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审议和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变更是公司依据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和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孙公司及调整泰国全资孙公司股权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泰国当地政策的相关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的变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全资孙公司及调整泰国全资孙公司股权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三、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18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10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70万张，发行价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27,00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含税)477.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523.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27,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会计师费、律师费、评级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手续费等不含税发行费用613.4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386.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1]745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	以前年度已累计投入金额(2)	本年度使用金额(3)	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4)	年末结余金额(5)=(1)-(2)-(3)+(4)
26,550.00[注1]	7,847.26[注2]	5,879.70[注3]	392.53	13,215.57

[注1]此处"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450万后的金额。
[注2]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3,655.73万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4,094.18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29.06万元，直接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68.30万元。
[注3]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5,813.66万元，直接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66.04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市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慈溪市逍林支行[注1]	39506001040019652	募集资金专户	107,483,932.02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309006216013000134157	募集资金专户	24,671,804.94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东支行[注2]	94030078801300001106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合 计			132,155,736.96	–

[注1]与中国农业银行宁波慈溪市逍林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方为其上级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市支行。
[注2]该账户已于2021年12月24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本年度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517.56万元，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9.05万元。上述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额度，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21年12月13日出具了《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7926号）。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存在于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12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已到期收回。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中大力德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中大力德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中大力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386.60[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9.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26.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执行单元生产基地项目	–	19,386.60	19,386.60	5,622.22	9,124.19[注2]	47.06	2022年12月	1,087.65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	3,000.00	3,000.00	257.47	602.77	20.09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386.60	26,386.60	5,879.70	13,726.96	52.02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26,386.60	26,386.60	5,879.70	13,726.96	52.0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之说明									

[注1]此处"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2]由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9,386.60万元。另外，由于公司2023年4月1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变更后预计使用募集资金9,886.60万元，与9,124.19万元差额主要为购买设备尾款。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14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1、公司2022年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1,559,606.9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6,155,960.7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86,003,361.82元，上年分配现金股利31,200,235.2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0,206,772.89元。
2、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2022年12月31日总股本151,171,2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7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581,989.9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通过该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兼顾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3-019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10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采用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270万张，发行价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共计募集资金27,00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含税）477.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523.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于2021年11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27,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会计师费、律师费、评级机构费用、信息披露费、手续费等不含税发行费用613.4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386.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1]745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智能执行单元生产基地项目	19,386.60	9,124.19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3,000.00	602.77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4,000.00	4,000.00
合计	26,386.60	13,726.96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发展，为加快产能规划及产业布局，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拟通过全资子公司佛山中大力德驱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中大"）实施新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智能执行单元及大型RV减速器生产线项目"，新增募投项目建设投资总额17,500.0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11,500.00万元，不足部分以自有资金支付。上述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来自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原募投项目"智能执行单元生产基地项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9,500万元以及

（下转B153版）